

证券简称：鸿图建筑 证券代码：430722 公告编号：2014-007

上海鸿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辞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一) 基本情况

上海鸿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8月7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王敏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截至目前王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475万股，占总股份的0.075%，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二) 辞职原因

王敏女士因已到退休年龄，故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王敏女士为公司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由姚江永先生代为行使财务总监的职责。同时，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尽快召开董事会确定财务总监人选。姚江永先生目前在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职务，财务经验丰富，熟悉公司财务状况，能够确保公司财务及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王敏女士的辞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王敏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上海鸿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王敏的辞职申请。

特此公告！

上海鸿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